

2026 年度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 展中心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 2026 年 1 月 28 日

公开时间： 2026 年 2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成立于2002年，前身是包头市燃气热力管理处，2015年包头市燃气热力管理处更名为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管理处，依据为包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包头市燃气热力管理处更名等事宜的批复》（包机编发{2015}208号）；2021年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管理处更名为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依据包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的批复》（包机编发{2021}77号），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是隶属包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主要职责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主要职责是：参与拟定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燃气、供热行业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划，承担监督行业规划实施的行政辅助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城镇燃气供热的建设运营和社会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供热经营许可的行政辅助工作，负责供热执法的技术服务工作；参与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配套的供热燃气工程方案的审查，参与核定燃气供热价格和有关收费标准；负责包头市燃气供热行业工作人员岗位培训工作；负责包头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等工作的综合管理和统筹协调；负责地下综合管廊项目的督办和管廊经营管理单位的考核工作；承担包头市燃气供热地下

综合管廊信息化监管平台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承担包头市燃气供热和地下综合管廊安全事故、问题、投诉的处理服务工作；承担监督全市燃气供热企业执行法律法规情况的行政辅助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政工科、法规科、供热管理一科、供热管理二科、燃气管理科、地下管线管理办公室、监控室共 8 个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 2026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三、2026 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燃气行业

目标一：实现重大隐患动态清零

举措：常态化开展燃气安全督导行动，督导各旗县区燃气管理部门和燃气企业强化燃气设施管网安全保护；优化燃气行业安全运营环境，落实入户安检制度。

目标二：力争完成燃气改造项目销项工作

举措：督促代建中心做好燃气改造项目工程竣工资料及相关结算

证明文件的整理收集，完善项目全过程资料，做好项目销项工作及迎接关于燃气改造项目的各级审计、各部门检查。

（二）供热行业

目标一：继续完成清洁取暖的收尾工作

举措：一是继续与相关委办局和各地区共同配合完成各类涉及清洁取暖的审计、检查工作，按要求提供相应资料，做好沟通解释工作。二是配合各地区做好零星热用户清洁取暖替代需求的政策解释，沟通协调工作。

目标二：编制《供热“十五五”规划》

举措：开展供热现状及热负荷调查，学习先进地区经验，协调其他部门、地区资源等一系列前期筹备工作。新规划将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从清洁低碳、智慧高效、安全韧性等方面着力提升供热品质。

目标三：做好供热行业日常管理工作

举措：对 2025/2026 采暖期政府热线工单进行分析，为下一采暖季检修更新工作提供数据资料；按照市住建局工作部署，对市主城区 15 家供热单位开展本采暖季供热考核工作；积极做好行业信访行政辅助工作；组织各供热单位开展夏季交流学习活动，进一步提升供热服务水平。

（三）地下综合管廊行业

目标：有序开展地下综合管廊工作

举措：一是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开展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绩效考核工作，督促运营单位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二是开展常规、重点节假日综合管廊安全生产督导工作。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9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23.47 万元，增长 38.8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98.3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98.3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3.47 万元，增长 38.87%。主要原因是：1.在职及退休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长；2.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及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工作经费增加导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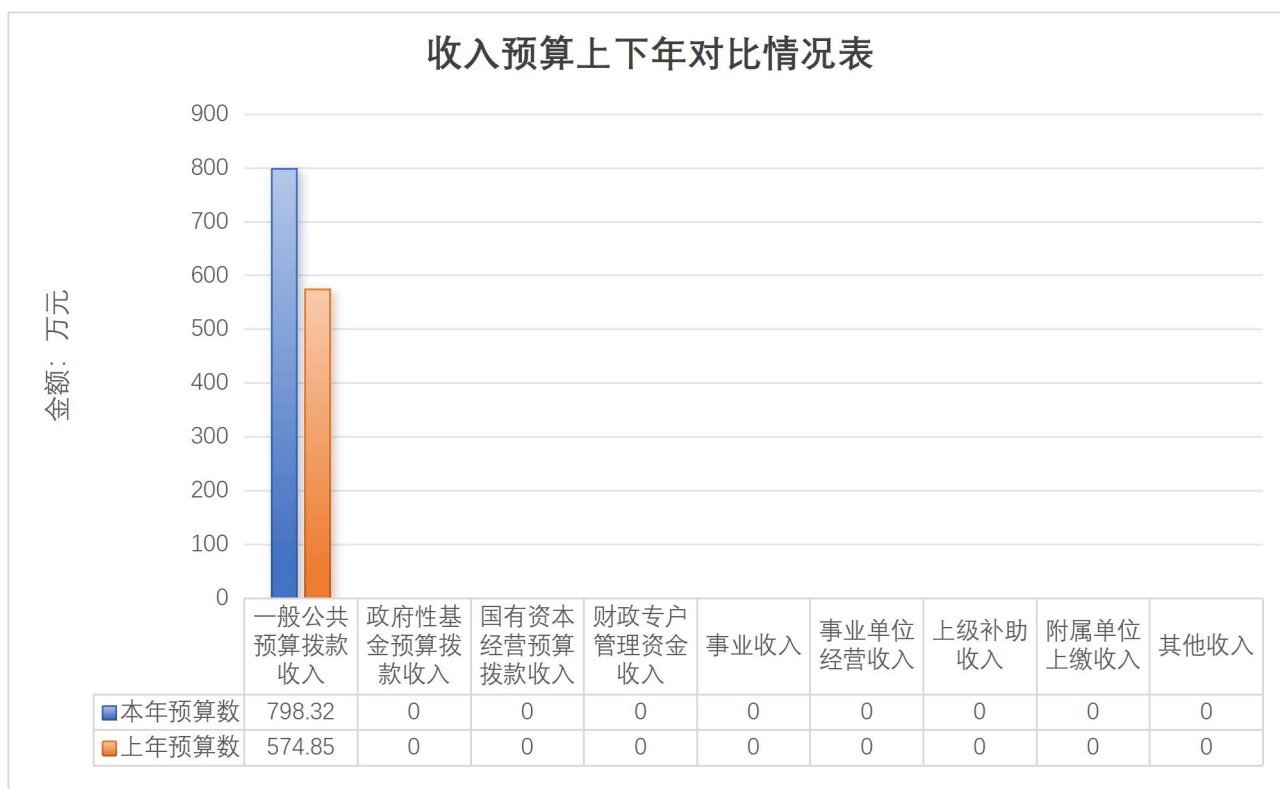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

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98.3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98.32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4.5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退休费的缴纳与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27.12 万元，增长 47.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及退休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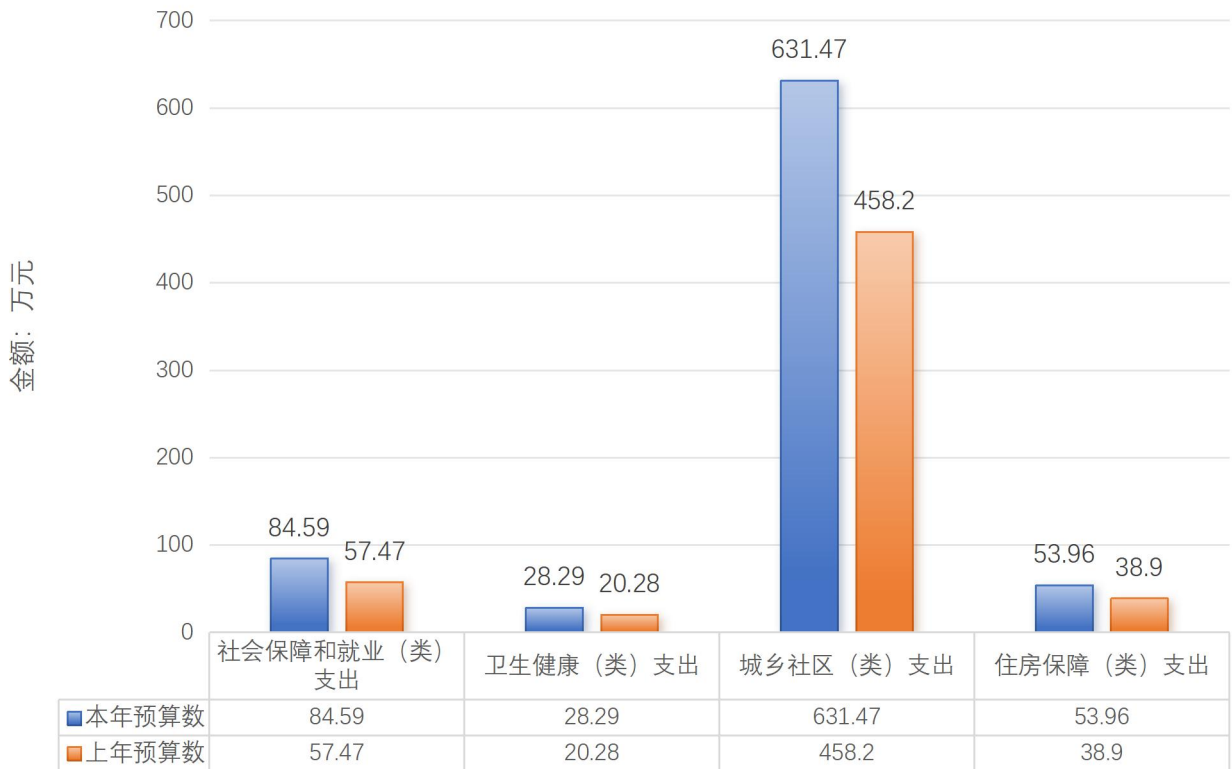
基数调整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类）支出 28.2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01 万元，增长 39.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卫生健康（类）支出增加。

（3）城乡社区（类）支出 631.4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其他社保费支出和单位开展日常工作的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等款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27 万元，增长 37.82%。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长；2.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及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工作经费增加导致。

（4）住房保障（类）支出 53.9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纳以及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6 万元，增长 38.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住房保障（类）支出增加。

支出预算上下年对比情况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798.3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98.3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8.3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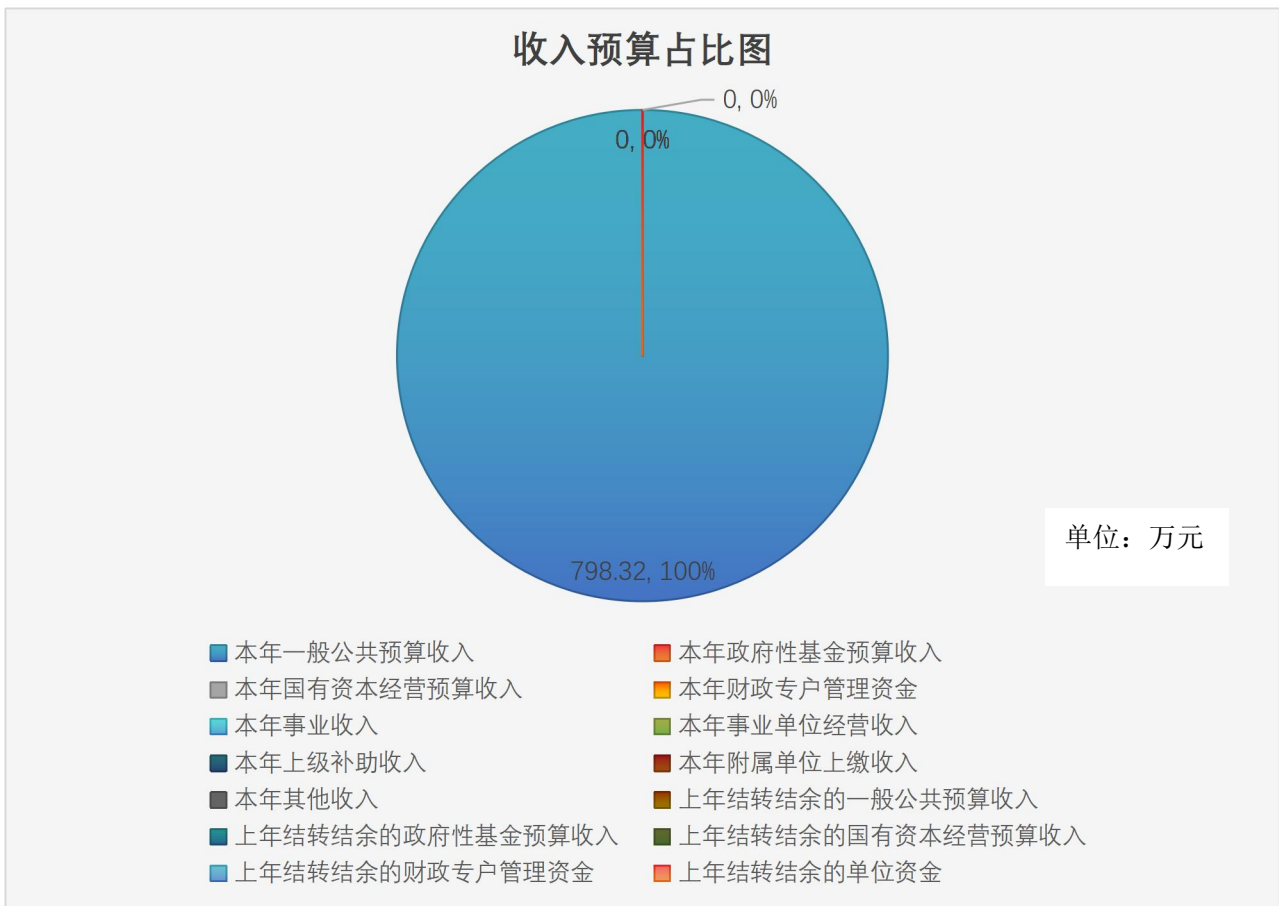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798.32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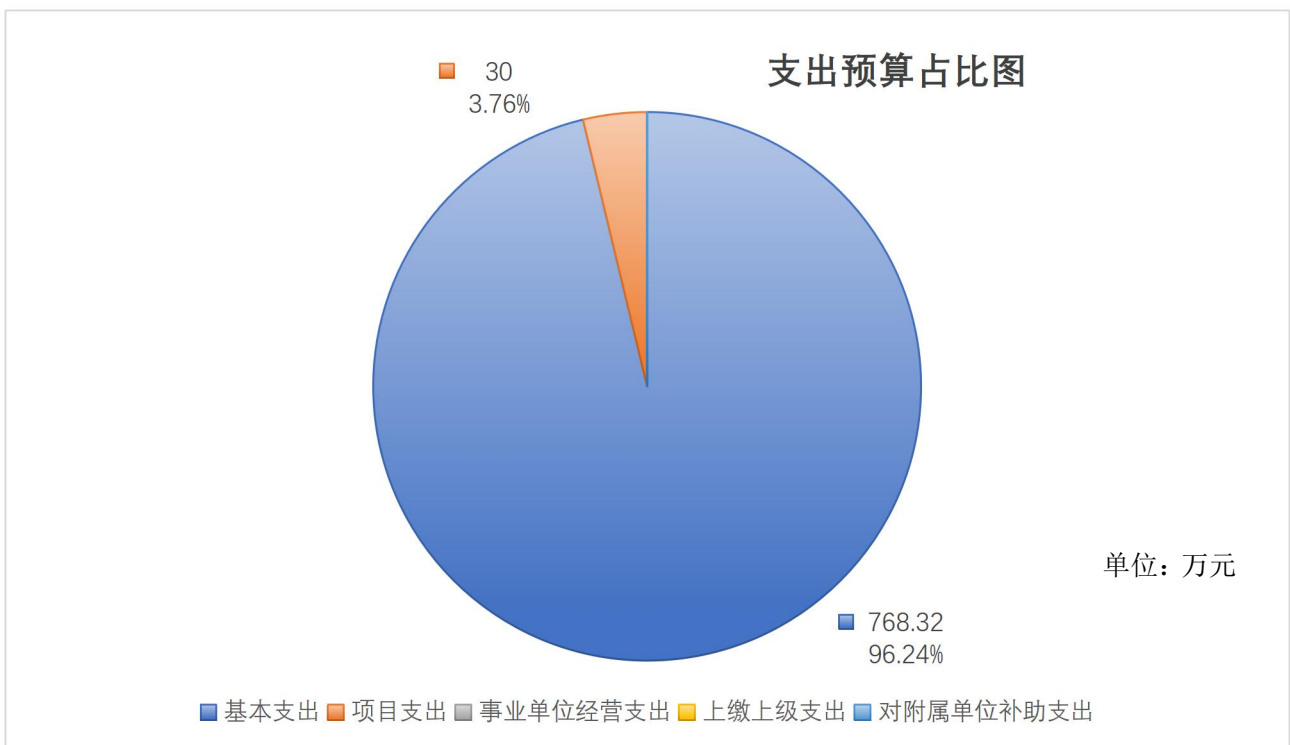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768.32 万元，占 96.24%；

项目支出 30 万元，占 3.7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3.47 万元，增长 38.87%。主要原因是 1.在职及退休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长；2.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及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工作经费增加导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预算 79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3.47 万元,增长 38.87%。主要原因是 1.在职及退休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长;2.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及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工作经费增加导致。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5.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3 万元,增长 95.87%。变动原因:本年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 3 人导致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预算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9.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7 万元,增长 39.62%。变动原因:本年较上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增加。

(二) 卫生健康支出 (类)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01 万元,增长 39.5%。变动原因:本年较上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事业单位医疗费用支出预算增加。

(三) 城乡社区支出 (类)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年初预算 631.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27 万元,增长 37.82%。变动原因:1.本年较上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预算增加;2.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及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工作经费预算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3.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4 万元，增长 38.71%。变动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预算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68.3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12.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0.43 万元、津贴补贴 41.47 万元、奖金 99.33 万元、绩效工资 171.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4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4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96 万元、退休费 15.1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3 万元、印刷费 0.72 万元、水费 1.2 万元、电费 1 万元、取暖费 5.03 万元、邮电费 2.11 万元、物业管理费 2.23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培训费 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劳务费 3.14 万元、工会经费 8.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5.4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8.17%；公务接待费支出 0.1 万元，占“三公”

经费的 1.83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5.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7 万元，增长 5.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3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车需求。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增加，工作业务量大导致公车运行需求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增加。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公务接待需求与上年相同。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项目 2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30 万元。其中，

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3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一）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6 年开展燃气、供热、管廊行业安全日常和专项督查工作，协调解决各类问题，确保燃气、供热、管廊行业安全稳定运营，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购买办公设备等，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全市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工作顺利开展。

1. 立项依据

保障燃气、供热、管廊行业日常管理工作的开展及其他各项工作的目标的完成，提高单位工作效率与质量。

2. 实施主体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3.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燃气、供热、管廊行业监管工作经费制定本年业务预算，主要用于核算燃气、供热、管廊行业行业日常工作支出。

4. 实施周期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5.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该项目预算 10 万元。

（二）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2026年保障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日常运维管理工作，建立供热数据共享平台、燃气运行监控系统、智慧燃气供热应急管理平台，切实提高燃气供热行业应急管理和运行调度能力。借助于智能化大数据分析手段完成企业服务监督，深入落实监管责任。通过购买物业服务，保障平台用电安全，网络畅通，保证平台正常运行；通过购买电力，保障平台网络畅通，正常运行；通过购买运维服务，做好平台的日常运维管理，确保实时监控平台数据，对关键数据进行及时采集处理，保证平台的正常运行。

2. 立项依据

及时更新完善燃气、供热行业信息数据库；平台数据的采集、分析、处理系统；平台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保障平台系统正常运行；平台的基础保障工作，保障平台的正常、安全运行等工作。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燃气热力综合监管平台制定本年业务预算，主要用于核算该平台产生的日常运维相关费用。

5. 实施周期

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该项目预算20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包头市燃气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55.36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3.3万元、印刷费0.72万元、水费1.2万元、电费1万元、取暖费5.03万元、邮电费2.11万元、物业管理费2.23万元、差旅费2万元、维修（护）费1万元、培训费0.8万元、公务接待费0.1万元、劳务费3.14万元、工会经费8.6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3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28万元，增长17.59%。主要原因是：2026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以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7.8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4.8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23.05万元。涵盖“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办公设备”、“物业管理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11项，采购金额来源为财政拨款。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6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2个，公开绩效目标2个，公开项目占本年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30万元，

占本年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琳、高福利 联系电话：0472-5220980、3101198